

# 开发区·铁山区司法局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的文件精神，我局结合工作实际，切实贯彻落实依法行政、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的要求，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。

（一）拓宽信息公开形式。在公开形式上，以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为主，以印发文件、接受咨询等其他形式为辅。为了方便公众了解信息，我局向区微信公众号、市司法局相关媒体平台上及时广泛发布工作动态等各类公开信息，积极宣传我局法治建设工作和司法行政建设工作开展情况。

（二）加强信息主动公开。根据相关工作要求积极公开开发区·铁山区行政执法监督投诉举报方式以及《关于征集我区法治建设领域突出问题线索的公告》等各项工作，让群众充分法治建设监督作用。

（三）其他信息公开情况。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办理情况：2022 年没有行政相对人向我单位提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行政复议：行政复议共计 10 件，其中结果维持 8 件，不予受理 2 件。行政诉讼情况：2022 年未发生针对我单位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诉讼案件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					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					
三、本 年度 办理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				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					

结果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					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					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					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					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					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					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					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					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					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					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					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					
		2. 重复申请	0						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					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					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					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					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					
		3. 其他	0						

(七) 总计	0				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0						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					8		2		10	4	1	2		7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仍存在一些不足之处，主要表现在：1. 政务信息公开还存在碎片化的情况，没有形成标准化、规范化的统一公开体系；2. 信息公开队伍建设、综合服务水平还有待提高。

改进措施：1. 配强队伍，加大培训力度，提高业务水平。组织工作人员深入学习相关文件精神，提高工作人员业务水平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。2. 加强制度完善和落实，强化培训和学习、规范工作人员行政行为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有序推进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

开发区·铁山区司法局

2023年1月6日

